

硃口区司法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硃口区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硃口区司法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硚口区司法局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一、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三、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硚口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区司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对全面依法治区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承担全面依法治国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国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督察工作。

2、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承担区政府签署的经济文件审查工作。承担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

3、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区政府的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4、负责综合协调全区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区政府各部门的法律顾问工作。

5、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工作。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和对外法治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建设工作。

指导全区调解工作。指导全区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的选任和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所建设。

下得厨房

6、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7、承担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统筹和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8、负责拟订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监督区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体系建设管理工作。

9、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0、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1、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2、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硚口区司法局部门预算由单位本级预算的行政单位 1 个组成。

三、部门预算单位人员构成

硚口区司法局总编制人数 89 人，其中：行政编制 86 人，事业编制 3 人。在职实有人数 70 人，其中：行政编制 67 人，事业编制 3 人。
退休人员 44 人。

第二部分 硚口区司法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一

单位：万元

收入		经济分类支出		功能分类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科目	预算数
一. 财政拨款（补助）	2928.10	工资福利性支出	1646.4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2928.1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5.50	国防支出	0.00
1. 经费拨款（补助）	2928.1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6.20	公共安全支出	2270.80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0.00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教育支出	0.00

3.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0.0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科学技术支出	0.00
4.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0.00	资本性支出	0.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70
1.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0.00	对企业补助	0.00	卫生健康支出	231.30
2. 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其他支出	0.00	城乡社区支出	0.00
二. 事业收入	0.00			农林水支出	0.00
1. 其他事业收入	0.00			交通运输支出	0.00
2. 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0.0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商品服务业等支出	0.00
四.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住房保障支出	222.30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六. 其他收入	0.00			预备费	0.00
七. 动用事业基金	0.00			其他支出	0.00
				债务还本支出	0.00
				债务付息	0.0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28.10	本年支出合计	2928.10	本年支出合计	2928.10
八. 上年结余（转）	0.00				
上年财政拨款结余（转）	0.00	年终结余	0.00	年终结余	0.00
其他结余（转）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28.10	本年支出总计	2928.10	本年支出总计	2928.10

表 2. 2021 年收入预算总表

收入预算总表

表二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小计	财政拨款 拨款结余 (转)	其他结 余(转)	小计	经费拨 款(补 助)	行政 事业 单位 资产 收益	其他 纳入 预算 管理的 非税 收入	上级 专项 转移 支付 补助	政府性基金财政 拨款	政府 性基 金专 项转 移支 付	其他事业 收入	专 户 管 理 的 事 业 收 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动用事业基金
	合计	2928.10	0	0	0	2928.10	2928.1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6	武汉市硚口区 司法局	2928.10	0	0	0	2928.10	2928.1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6001	武汉市硚口 区司法局	2928.10	0	0	0	2928.10	2928.1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 3. 2021 年支出预算总表

支出预算总表

表三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合计	2928.10	1978.60	1752.60	226.00	949.50	0	0	0
006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2928.10	1978.60	1752.60	226.00	949.50	0	0	0
006001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2928.10	1978.60	1752.60	226.00	949.50	0	0	0
2040601	行政运行	1286.30	1286.30	1060.30	226.00	0.00	0	0	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1.80	0.00	0.00	0.00	131.80	0	0	0
2040605	普法宣传	25.20	0.00	0.00	0.00	25.20	0	0	0
2040606	律师管理	194.40	0.00	0.00	0.00	194.40	0	0	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80.00	0.00	0.00	0.00	180.00	0	0	0
2040612	法制建设	208.10	0.00	0.00	0.00	208.10	0	0	0
2040650	事业运行	34.90	34.90	34.90	0.00	0.00	0	0	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0.00	0.00	0.00	0.00	210.0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10	68.10	68.10	0.00	0.0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1	0.01	0.01	0.00	0.0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29.40	129.40	129.40	0.00	0.00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	6.30	6.30	0.00	0.0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90	67.90	67.90	0.00	0.0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40	0.00	0.0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0.80	160.80	160.80	0.00	0.00	0	0	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9	0.19	0.19	0.00	0.0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00	184.00	184.00	0.00	0.00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38.30	38.30	38.30	0.00	0.00	0	0	0

表 4.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四

单位：万元

收入		经济分类支出		功能分类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科目	预算数
一. 财政拨款（补助）	2928.10	工资福利性支出	1646.4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2928.1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5.50	国防支出	0.00
1. 经费拨款（补助）	2928.1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6.20	公共安全支出	2270.80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0.00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教育支出	0.00
3.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0.0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科学技术支出	0.00
4.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0.00	资本性支出	0.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70
1.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0.00	对企业补助	0.00	卫生健康支出	231.30
2. 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其他支出	0.00	城乡社区支出	0.00
				农林水支出	0.00
				交通运输支出	0.0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商品服务业等支出	0.00
				住房保障支出	222.3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预备费	0.00
				其他支出	0.00
				债务还本支出	0.00
				债务付息	0.0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28.10	本年支出合计	2928.10	本年支出合计	2928.10
		年终结余		年终结余	
本年收入总计	2928.10	本年支出总计	2928.10	本年支出总计	2928.10

表 5.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表五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 目 支 出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小计	政策性项目	专项业务项目	基建资产类项目	政府购岗人员项目
	合计	2928.10	1978.60	1752.60	226.00	949.50	741.40	208.10	0	0
006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2928.10	1978.60	1752.60	226.00	949.50	741.40	208.10	0	0
006001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2928.10	1978.60	1752.60	226.00	949.50	741.40	208.10	0	0
2040601	行政运行	1286.30	1286.30	1060.30	226.00	0.00	0.00	0.00	0	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1.80	0.00	0.00	0.00	131.80	131.80	0.00	0	0
2040605	普法宣传	25.20	0.00	0.00	0.00	25.20	25.20	0.00	0	0
2040606	律师管理	194.40	0.00	0.00	0.00	194.40	194.40	0.00	0	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80.00	0.00	0.00	0.00	180.00	180.00	0.00	0	0
2040612	法制建设	208.10	0.00	0.00	0.00	208.10	0.00	208.10	0	0
2040650	事业运行	34.90	34.90	34.90	0.00	0.00	0.00	0.00	0	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0.00	0.00	0.00	0.00	210.00	210.00	0.0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10	68.10	68.10	0.00	0.00	0.00	0.0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1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40	129.40	129.40	0.00	0.00	0.00	0.0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90	67.90	67.90	0.00	0.00	0.00	0.0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0.80	160.80	160.80	0.00	0.00	0.00	0.00	0	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9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00	184.00	184.00	0.00	0.00	0.00	0.0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38.30	38.30	38.30	0.00	0.00	0.00	0.00	0	0

表 6.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六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合计	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专户管理的 事业收入	上年财政拨 款的结转 (余)	其他收入
				小计	经费拨款 (补助)	行政事业单 位资产收益 拨款	其他纳入预 算管理的非 税拨款	上级专项转 移支出补助				
合计			1978.60	1978.60	1978.60	0	0	0	0	0	0	0

006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1978.60	1978.60	1978.60	0	0	0	0	0	0	0
006001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1978.60	1978.60	1978.60	0	0	0	0	0	0	0
2040601	行政运行	工资福利支出	1060.30	1060.30	1060.30	0	0	0	0	0	0	0
2040650	事业运行	工资福利支出	34.90	34.90	34.90	0	0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29.40	129.40	129.40	0	0	0	0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6.30	6.30	6.30	0	0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工资福利支出	67.90	67.90	67.90	0	0	0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工资福利支出	2.40	2.40	2.40	0	0	0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122.70	122.70	122.70	0	0	0	0	0	0	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0.19	0.19	0.19	0	0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84.00	184.00	184.00	0	0	0	0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38.30	38.30	38.30	0	0	0	0	0	0	0
2040601	行政运行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00	226.00	226.00	0	0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10	68.10	68.10	0	0	0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0.01	0.01	0	0	0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10	38.10	38.10	0	0	0	0	0	0	0

表 7.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表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 目 支 出	政策 性项目	专项 业务项目	基建 资产 类项目	政府购岗人员项目
				小计	人员 支出	日常 公用 支出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资金支出

表 8. 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表八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56+454556	经济科目（单位）	合计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上年财政拨款的结转（余）	其他收入
			小计	经费拨款（补助）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上级专项转移支出补助				
合计		23.00	23.00	23.00	0	0	0	0	0	0	0
006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23.00	23.00	23.00	0	0	0	0	0	0	0
006001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23.00	23.00	23.00	0	0	0	0	0	0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2.00	0	0	0	0	0	0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	21.00	21.00	0	0	0	0	0	0	0

表 9. 202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区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硚口区司法局					
填报人	王娅丽			联系电话	027-83792866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单位：万元)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19 年	2020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928.1		3436.4	3532.3
		其他资金	-	-	-	-
		合计	2928.1		3436.4	3532.3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978.6		2562.5	2758.6
		项目支出	949.5		873.9	773.7
		合计	2928.1		3436.4	3532.3
部门职能概述	区司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对全面依法治区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承担全面依法治国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国中长期规划建议，					

	负责有关重大决策督察工作。 2、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承担区政府签署的经济文件审查工作。承担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 3、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区政府的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4、负责综合协调全区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区政府各部门的法律顾问工作。 5、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工作。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和对外法治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建设工作。指导全区调解工作。指导全区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的选任和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所建设。 下得厨房 6、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7、承担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统筹和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8、负责拟订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监督区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体系建设管理工作。 9、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0、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1、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2、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年度工作任务	1、提升全面依法治理水平，加强司法行政队伍自身建设； 2、发挥人民调解矛盾化解作用，强化特殊人权监管教育； 3、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供给，优化社区法律顾问服务；

	4、落实普法宣传责任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增强公共法律服务能力，提高公共法律服务质量，进一步发挥公共法律服务职能，依法维护人民合法权益	目标 1:	全年调解纠纷数不低于 7000 件，成功率不低于 99%，协议履行率不低于 95%。社区矫正对象脱、漏管率低于 2%。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达 95%以上，重新犯罪率低于 2%	
	目标 2:	以“法润砺口 法惠民生”为主题，结合 6. 26、12. 4 等重要时机普法宣传，以及利用报纸、电视及新闻媒体开展多种形式的法治宣传活动	目标 2:	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提供优质法律援助服务	
	目标 3:	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 100%、规范性文件备案率 100%	目标 3:	拓宽社区律师服务渠道，提高社区法律顾问工作规范化水平	
	目标 4:	社区法律顾问每周四入社区值班，每年开展法治讲座不少于 600 场	目标 4:	全方位落实普法宣传责任，确保各项指标全面落实	
	目标 5:	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区，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目标 5:	完成行政复议、行政机关负责人应诉工作	
	目标 6:	全力促进矛盾纠纷化解，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大力推进“智慧矫正”建设	目标 6:	完成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年度工作任务	
长期目标 1:	增强公共法律服务能力，提高公共法律服务质量，进一步发挥公共法律服务职能，依法维护人民合法权益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援助投诉率	<2%	行业标准
长期目标 2:	以“法润砺口 法惠民生”为主题，结合 6. 26、12. 4 等重要时机普法宣传，以及利用报纸、电视及新闻媒体开展多种形式的法治宣传活动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助于硃口区法制体系建设	有助于	经验标准
长期目标 3:	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 100%、规范性文件备案率 100%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规范性文件审查率、备案率	100%	行业标准
长期目标 4:	社区法律顾问每周四入社区值班，每年开展法治讲座不少于 600 场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讲座场次	600 场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 5:	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区，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经验标准
长期目标 6:	全力促进矛盾纠纷化解，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大力推进“智慧矫正”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司法调解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经验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运行具有可持续性	可持续	经验标准	
年度指标 1:	基层司法业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9 年	2020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间纠纷调解数	7000	7000	70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调解协议履行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			<5%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率			<2%	行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区民间纠纷调解成功率	>99%	>99%	>99%	行业标准
年度指标 2:	公共法律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标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9 年	2020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	1000	1000	10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法援案件质量评查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值班律师值班工作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行业标准
年度指标 3:	社区法律顾问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19 年	2020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值班服务考勤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经验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解决居民法律问题	有助于	有助于	有助于	经验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法律顾问配备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年度指标 4:	“八五”普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标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9 年	2020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硚口普法”微信公众号维护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普法责任状签订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年度指标 5:	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19 年	2020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政府法律顾问完成率		100%	100%	经验标准
年度指标 6:	区委依法治区办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19 年	2020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法治讲座完成率		100%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法治宣传完成率		100%	100%	历史标准
备注：1. “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指标”：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表 10. 2021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硚口区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 目 名 称 ： 以钱养事人员经费

项 目 单 位 ：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部门（签字）：

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以钱养事人员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刘纯	联系电话	027-83350611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四路 长安路 2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类型	政策性项目		
项目立项依据	区人资局、区编办、区财政局三家会签会议纪要		

项目实施方案	专职社工、专职调解员共计 42 人，全年共计 2100000 元。			
项目总预算	210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	21000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编制，执行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19 年	2100000	2100000	100%
	2020 年	1785000	1785000	100%
	2021 年变动说明	2019 年 2100000 元，2020 年 1785000 元，2021 年按 42 人，每人每年 50000 元测算。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1. 财政拨款收入		21000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100000.00	
	2. 事业收入		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6. 其他收入		0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8. 上年结转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	
--	------------------	---	--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经济科目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劳务费	2100000.00	区人资局、区编办、区财政局三家会签会议纪要	

项目采购

采购品名	采购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专业调解履行工作职责，完成目标考核。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前 年）	指标值（上 年）	指标值（预 计 当 年 实 现）	绩效标准
街道调委会 每年完成民 间纠纷调解 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4 件	24 件	24 件	24 件	行业标准
行业调委会 每年完成民 间纠纷调解 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 件	20 件	20 件	20 件	行业标准

调解协议履行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调解协议履行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民间纠纷调解成功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民间纠纷调解成功率	≥99%	≥99%	≥99%	行业标准
安置帮教工作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规范执法、提升教育管理质量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脱、漏管率	<2%	<2%	<2%	行业标准
社区矫正对象、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率不超过当年全市综治考核指标，重新犯罪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控制在5%以内，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控制在2%以内，不发生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群体性事件和重大刑事案件。	达标	达标	达标	行业标准

硚口区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 目 名 称：社区（村）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项 目 单 位：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部门（签字）：

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社区（村）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孙毅明		联系电话	027-833501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四路 长安路 2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类型	政策性项目				
项目立项依据	武发办[2013]3 号《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司法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律师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一社区一律师每月 1000 元； 武司[2015]19 号《武汉市司法局 武汉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经费保障的意见》：社区律师同时担任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每月增加 200 元。				
项目实施方案	135 个社区法律顾问，每人每月全勤 1200 元。				
项目总预算	1944000.00		项目当年预算	19440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编制，执行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19 年	1828800	1828800	100%	
	2020 年	1828800	1828800	100%	
	2021 年变动说明	2021 年按照 135 个社区律师、每人每月 1200 元测算。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1. 财政拨款收入	19440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944000.00	
	2. 事业收入	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6. 其他收入	0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8. 上年结转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经济科目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劳务费	1944000.00	135 个社区律师，每人每月 1200 元	

项目采购

采购品名	采购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社区法律顾问每周四入社区值班，每年开展法治讲座不少于 600 场。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前 年）	指标值（上 年）	指标值（预 计当年实 现）	绩效标准
社区法律顾 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法律顾 问配备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社区法律顾 问开展法治 讲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讲座场次	600 场	600 场	600 场	历史标准
社区法律顾 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社区值班服 务考勤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经验标准
社区法律顾 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有助于解决 居民法律问 题	有助于	有助于	有助于	经验标准
满意度	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对 社区法律顾 问的满意度			≥95%	经验标准

硚口区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 目 名 称：区委依法治区办工作经费

项 目 单 位：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部门（签字）：

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区委依法治区办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高万兵	联系电话	027-838771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四路长安路 2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类型	专项业务项目			
项目立项依据	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工作要点			
项目实施方案	1、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法治讲座 3000 元； 2、长江日报专版（半个）法治宣传费 65000 元。			
项目总预算	68000.00	项目当年预算	680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编制，执行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19 年	-	-	-
	2020 年	85000	85000	100%
	2021 年变动说明	2020 年预算 72250 元。2021 年预算按要求压缩。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1. 财政拨款收入		680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8000.00	

	2. 事业收入	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6. 其他收入	0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8. 上年结转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经济科目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费	65000.00		
劳务费	3000.00		

项目采购

采购品名	采购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完成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年度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前 年）	指标值（上 年）	指标值（预 计当年实 现）	绩效标准
法治讲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区委理论 学习中心组法治讲座 完成率		100%	100%	历史标准
法治宣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治宣传完 成率		100%	100%	历史标准
提升区级法 治治理水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经验标准
项目运行具 有可持续性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运行具 有可持续性			可持续	经验标准

硚口区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 目 名 称：基层司法业务经费

项 目 单 位：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部门（签字）：

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基层司法业务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高万兵	联系电话	027-83877199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四路 长安路 2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类型	政策性项目		
项目立项依据	武综办发[2010]2 号-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保障的意见:人民调解工作经费的开支范围包括司法行政机关指导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补助经费、人民调解员补贴经费。 武司[2012]34 号-关于加强区级司法行政工作经费保障的意见:财政预算应确保人民调解员补贴经费,其中各街道(乡镇)、社区的专职首席人民调解员,按照每月不低于 1200 元的标准发放工作补贴并办理社会保险,没有生活来源的专职首席人民调解员的工作补贴应略高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在岗享受,转岗取消)。案件补贴费,依据复杂程度、调解难度进行奖励,每件不低于 300 元。 武办发[2014]7 号-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 关于切实加强司法行政基层基础建设的意见:各区必须按照每个司法所每年不低于 5 万元的标准保障其业务工作经费。 鄂财行发[2014]74 号-省财政厅 省司法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保障的意见:人民调解(含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工作经费的开支范围包括司法行政机关指导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补助经费、人民调解员补贴经费和专家咨询补贴经费。 武司【2018】32 号-专职调解员固定补贴标准和调解员(含专、兼职)调解纠纷补贴标准由区司法局与区财政局共同确定,应根据经济发展水平和生活成本的提升进行动态增长。调解不成功,但已为化解矛盾纠纷付出劳动的,按照调解难易程度、涉及人员数量、涉案金额标的等相关标准,给予适当工作补贴。专家咨询费参照人民调解员调解纠纷的补贴标准执行。 武司发[2005]35 号、武办发[2012]18 号、鄂司发[2018]59 号、财综[2014]96 号、鄂社矫[2016]28 号、司法部 中央综治办 教育部 民政部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组织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的意见。根据武办发[2012]18 号文件中“由区财政按照社区矫正人员每年人均不低于 2000 元的标准予以保障”		

项目实施方案	1、司法所办公经费：11 个所共计 200000 元。 2、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19 个调委会，全年共计 20000 元。 3、“大调解”人员经费，即劳务费，人民调解员以奖代补：上年办结 8213 件，共计 600000；其他支出 50000 元，用于弥补两名遗留事业编人员经费。 4、社区矫正办案业务经费：2019 年度社区矫正对象新增 281 人，解除矫正 289 人，共计 570 人，办公、办案经费合计 348416 元。 6、两名遗留事业人员经费参照区劳务派遣人员，每人每年 5 万元，共计 100000 元。			
项目总预算	1318416.00	项目当年预算	1318416.00	
项目前两年预算编制，执行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19 年	2701200	2701200	100%
	2020 年	2296020	2296020	100%
	2021 年变动说明	2019 年预算经费 2701200 元，2020 年预算经费 2296020 元，2021 年按要求压缩。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1. 财政拨款收入		1318416.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18416.00	
	2. 事业收入		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6. 其他收入		0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8. 上年结转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经济科目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费	468416.00		
印刷费	100000.00		
劳务费	60000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00.00		

项目采购

采购品名	采购数量	金额
打印设备	4	4800.00
投影仪	1	10000.00
速印机	1	60000.00
空调机	2	2000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全年调解纠纷数不低于 7000 件，成功率不低于 99%，协议履行率不低于 95%。社区矫正对象脱、漏管率低于 2%。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达 95%以上，重新犯罪率低于 2%。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前 年）	指标值（上 年）	指标值（预 计 当 年 实 现）	绩效标准
基层司法业 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间纠纷调 解数	7000	7000	7000	行业标准
基层司法业 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 员帮教率			≥95%	行业标准
基层司法业 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调解协议履 行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基层司法业 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 象脱、漏管 率			<2%	行业标准
基层司法业 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 象重新犯罪 率			<5%	行业标准
基层司法业 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司法调 解工作顺利 开展			有效保障	经验标准

基层司法业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率			<2%	行业标准
基层司法业务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运行具有可持续性			可持续	经验标准
民间纠纷调解成功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区民间纠纷调解成功率	>99%	>99%	>99%	行业标准

硚口区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 目 名 称：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经费

项 目 单 位：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部门（签字）：

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张艳	联系电话	027-83599688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四路 长安路 2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类型	专项业务项目			
项目立项依据	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要求			
项目实施方案	聘请政府法律顾问、代理行政诉讼及行政复议案件代理费、起草审查合同、起草修改法律文书、提出书面行政建议：全区执法人员培训费，执法人员共约 1000 人，全年分为四期培训、专业培训、卷宗评查：32 个执法单位、执法证资格考试经费、印刷文书、办公经费等。			
项目总预算	2012800.00	项目当年预算	20128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编制，执行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19 年	-	-	-
	2020 年	2516000	2516000	100%
	2021 年变动说明	2020 年预算经费 2138600 元，2021 年按要求压缩。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1. 财政拨款收入	20128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12800.00	
	2. 事业收入	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6. 其他收入	0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8. 上年结转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经济科目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费	13000.00		
印刷费	10000.00		
培训费	8000.00		
劳务费	52800.00		
委托业务费	191900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00		

项目采购

采购品名	采购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 100%、规范性文件备案率 10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前年）	指标值（上年）	指标值（预计当年实现）	绩效标准
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政府法律顾问完成率		100%	100%	经验标准
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规范性文件审查率、备案率		100%	100%	行业标准

硚口区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 目 名 称：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项 目 单 位：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部门（签字）：

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孙毅明	联系电话	027-838791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四路 长安路 2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类型	政策性项目			
项目立项依据	1、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司法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法律援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行一发[2016]54 号） 2、武汉市司法局、武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法律援助补贴标准》的通知（武司[2020]28 号） 基本内容：规定法律援助经费支出范围和标准（包括法律援助宣传费用、平台维护费用、培训费用、办案补贴、值班补贴、事务补贴等）			
项目实施方案	1、法律援助案件补贴：根据武司[2020]28 号第一条第一款，法律援助案件补贴，700 件，每件 2000 元，共计 1400000 元； 2、法律援助事务补贴：根据武司[2020]28 号第二条第三款，法律服务人员从事法律咨询的补贴标准，按工作日计算，每人每天 400 元，889 人次，共计 355600 元； 3、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办公、宣传、培训费：根据鄂财行一发[2016]54 号第五条第四款的经费支出范围，印制宣传品需 20000 元，办公费 20000 元，培训费用需 4400 元。			
项目总预算	180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	18000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编制，执行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19 年	155000	155000	100%
	2020 年	3000000	3000000	100%
	2021 年变动说明	2019 年预算 1550000 元。2020 年预算 2700000 元，2021 年根据实际案件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1. 财政拨款收入	18000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00000.00	
	2. 事业收入	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6. 其他收入	0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8. 上年结转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经济科目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费	20000.00		
印刷费	20000.00		
培训费	4400.00		
劳务费	355600.00		
委托业务费	1400000.00		

项目采购

采购品名	采购数量	金额
印刷和出版服务	若干	10000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增强公共法律服务能力，提高公共法律服务质量，进一步发挥公共法律服务职能，依法维护人民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前 年）	指标值（上 年）	指标值（预 计当年实 现）	绩效标准
参加省、市 培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受理法律援 助案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法律援 助案件数量	1000	1000	1000	行业标准
按照市局统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援案件质	合格	合格	合格	行业标准

一要求开展 法援案件质 量评查工作			量评查合格				
认真做好区 检察院、公 法中心等值 班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落实值班律 师值班工作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行业标准
深化法律援 助案件质量	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法律援助投 诉率	<2%	<2%	<2%	行业标准

硃口区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 目 名 称： “八五”普法经费

项 目 单 位：武汉市硚口区司法局

部门（签字）：

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八五”普法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硚口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刘纯	联系电话	027-83350683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四路 长安路 2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类型	政策性项目		
项目立项依据	鄂财行发[2006]37 号《关于调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经费预算标准的通知》、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5）按照每人 0.5 元测算。		
项目实施方案	1、组织普法宣传活动，印刷宣传品 60000 元； 2、新闻媒体、报刊杂志宣传费 70000 元； 3、“硚口普法”微信公众号维护使用费 80000 元； 4、普法专项活动 30000 元； 5、办公费 11600 元， 6、培训费 10000 元。		
项目总预算	251600.00	项目当年预算	2516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编制, 执行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19 年	370000	370000	100%
	2020 年	314500	314500	100%
	2021 年变动说明	2019 年 370000 元, 2020 年 314500 元。2021 年按政策压缩。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1. 财政拨款收入		2516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51600.00	
	2. 事业收入		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6. 其他收入		0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8. 上年结转		0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经济科目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费	11600.00		
印刷费	50000.00		
培训费	10000.00		
劳务费	180000.00		

项目采购

采购品名	采购数量	金额
印刷和出版服务	若干	5000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以“法润硚口 法惠民生”为主题，结合 6.26、12.4 等重要时机普法宣传，以及利用报纸、电视及新闻媒体开展多种形式的法治宣传活动。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前 年）	指标值（上 年）	指标值（预 计当年实 现）	绩效标准
普法宣传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硚口普法”微信公众号维护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普法宣传项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公民法律意识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经验标准
普法宣传项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法责任状签订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普法宣传项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普法宣传项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纸化考试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普法宣传项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运行具有可持续性			可持续	经验标准
普法宣传项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助于硚口区法制体系建设	有助于	有助于	有助于	经验标准

第三部分 硚口区司法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硚口区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928.1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2270.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1.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2.3 万元。

2021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2928.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429.5 万元，下降 13%，主要是经费压缩等原因。

二、关于硚口区司法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 292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28.1 万元，占 100%。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 292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78.6 万元，占 68%；项目支出 949.5 万元，占 3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预算规模变化情况。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928.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928.1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1978.6 万元，项目支出 949.5

万元。2020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2928.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429.5 万元，下降 13%，主要是经费压缩等原因。

2、财政拨款预算结构情况。2021 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占 7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占 7%，卫生健康支出占 8%，住房保障支出占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为 2928.1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2928.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429.5 万元，下降 13%，主要是经费压缩等原因。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1978.6 万元，

（一）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支出 1286.3 万元，包含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办公费、水电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维护维修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较 2020 年减少 152.4 万元，主要是经费压缩。

（二）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34.9 万元用于事业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较 2020 年增加 0.24 万元，主要是人员正常增支。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68.1 万元用于机关退休统筹外发放等。较 2020 年增加 14.5 万元，主要是科目调整、人员增加等。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0.01 万元用于事业退休女职工卫生费。较 2020 年减少 2.56 万元，主要是调整预算科目。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29.4 万元用于离退休人员统筹外发放项目、奖金等经费支出。较 2020 年减少 15.4 万元，主要是调整预算科目至其他科目核算。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6.3 万元用于其他保险支出。为本年度新增科目。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67.9 万元用于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支出。较 2020 年减少 2.26 万元，主要由于人员减少等。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4 万元用于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支出。较 2020 年增加 0.21 万元，主要由于标准上调。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60.8 万元用于在职、退休人员的医疗方面补助支出。较 2020 年减少 5.09 万元，主要由于人员减少等。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0.19 万元用于在职、退休人员其他保险支出。较 2020 年减少 13.7 万元，主要由于预算科目调整等。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84 万元用于在职人员公积金支出。较 2020 年减少 18.3 万元，主要由于人员减少等。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38.3 万元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较 2020 年减少 3.8 万元，主要由于人员减少等。

二是项目经费支出 949.5 万元，其中：

（一）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131.8 万元用于司法所工作、大调解工作、大调解人员、社区矫正工作、遗留事业人员等经费支出。较 2020 减少 97.8 万元，主要是压缩经费等。

（二）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25.2 万元用于普法宣传工作。较 2020 年减少 6.3 万元，主要是压缩经费等。

（三）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律师公证管理(项)；194.4 万元用于社区（村）法律顾问值班补贴经费。较 2020 年增加 7.2 万元，主要是增加社区。

（四）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180 万元用于法律援助办案补贴、事务补贴

经费。较 2020 年减少 120 万元，主要是案件数减少等。

（五）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210 万元用于以钱养事岗位人员经费支出。较 2020 年增加 31.5 万元，主要是保证基本人员开支的正常增长等。

（六）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制建设(项)：208.1 万元用于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区委依法治区办工作经费。较 2020 年减少 52 万元，主要是经费压缩。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78.6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1752.6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646.3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提租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女职工卫生费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21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医疗补助、女职工卫生费等。

2、公用经费 22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车改补贴、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项物业管理费、离退休公用经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安排的单位范围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本单位 1 个。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 23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区级预算总额控制。

(2) 公务接待费 2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0 年减少 1 万元，主要是：因公出国(境)费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持平；公务接待费下降 1 万元，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相关政策。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本部门的机关运行经费 226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车改补贴、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项物业管理费、离退休公用经费等。此

项支出比上年减少 42.4 万元，主要是经费压缩。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67.6 万元。包括：货物类 9.5 万元，服务类 158.1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253.2 万元。其中：物业服务 105.2 万元，食堂配送服务 48 万元，印刷服务 15 万元，宣传服务 20 万元，电子手环、维修公众号等技术服务 16 万元，心理咨询服务 20 万元，审计、会计服务等 24 万元，会议和展览服务 5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1 日，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均为执勤执法专用车。办公用房面积 6041 平米。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1 年部门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7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949.5 万元。

（六）非税收入征收预计数增减变动情况

2021 年无非税收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以外取得的资金。

3、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指区司法局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相关业务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

4、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指区司法局用于司法所工作、大调解工作、大调解人员、社区矫正工作、社区矫正专职社工、三级视频会议室建设、遗留事业人员等经费支出。

5、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指区司法局用于普法宣传经费。

6、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指区司法局用于社区（村）律师法律顾问值班补贴经费。

7、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指区司法局用于法律援助办案补贴、事务补贴经费。

8、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制建设(项)：指司法局用于行政复议应诉、执法监督、法制建设等。

9、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指区司法局用于以钱养事岗位人员经费。

10、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指区司法局用于事业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区司法局用于退休统筹外发放等。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区司法局用于事业退休女职工卫生费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区司法局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区司法局用于在职人员其他社会保险缴费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区司法局用于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区司法局用于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区司法局用于在职、退休人员的医疗补助支出。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区司法局用于在职退休人员其他医疗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区司法局用于在职人员公积金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区司法局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

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车改补贴、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项物业管理费、离退休公用经费、不可预见公用经费等。